

深圳国华网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深圳证监局对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决定 的整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国华网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31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下发的《深圳证监局关于对深圳国华网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2024〕209 号）（以下简称“《决定书》”），公司高度重视，迅速召集相关部门和人员开展自查工作，认真对照所涉事项逐一进行讨论分析。通过对《决定书》中所涉事项的全面梳理和深入分析，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认真制定、落实了整改措施，具体情况如下：

一、存在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一）销售相关内部控制不到位

你公司 2023 年在新增客户的软硬件集成销售业务中，部分项目收入确认时点判断、主要责任人和代理人身份判断、项目进度管理等相关内部控制不到位，不符合《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第 9 号——销售业务》第四条的规定。

整改措施：

1、加强项目流程内控管理，提升业财一体化水平

公司持续强化业财岗位职能，由财务人员深入业务一线，了解业务的同时结合不同业务模式的收入确认方式，与销售、产研和交付团队进行沟通和宣贯，强化部门之间的信息沟通传递，达成业财双方对销售流程、交付过程的一致理解，形成统一的规范认知和操作。此外，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企业内部

控制应用指引——第 9 号《销售业务》的要求，规范销售单据流转、应收账款管理、交付进度跟进、验收报告获取等关键环节的内控流程，加强对项目全过程的管理和控制，进一步提升业财融合和财务管控能力。

2、组织专业培训，加强对会计准则的理解和学习

公司邀请外部专业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全体财务人员进行会计准则培训，重点针对性地学习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对收入确认时点、总额法、净额法、主要责任人、代理人的定义及理解，结合案例，进行了深入全面的学习。

通过完善相关内控流程和加强培训学习，公司增强了业务部门和财务部门对销售收入确认的重视程度，后续公司将持续完善和修订相关财务制度，在制度建立和完善的同时，持续加强财务队伍建设，增强财务人员对《企业会计准则》的学习和掌握，加强财务人员与业务人员的沟通，定期组织相关人员进行培训，夯实财务核算基础，提升会计核算水平，增强财务人员和业务人员的专业水平和合规意识，确保会计核算和财务管理的规范性，杜绝类似问题的再次发生。

整改责任人：总经理、财务总监、销售总监

整改部门：财务部、销售中心、内审部

整改期限：已完成整改并将长期持续规范。

（二）采购相关内部控制不到位

你公司部分采购合同约定到货验收合格后付款，2022 年你公司在供应商尚未发货的情况下全额预付供应商货款，未审慎核对合同付款条件及业务进度情况，公司采购业务、付款管理等相关内部控制不到位，不符合《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第 7 号——采购业务》第十三条的规定。

整改措施：

1、完善采购管理制度，规范采购流程

公司制定《采购管理制度》，对不同类别的采购需求进行区分并设置相应的

采购流程。对于以满足业务开展和项目交付为目的的设备采购和服务采购，由销售部门在客户关系管理系统中发起采购请求，与销售项目进行匹配，方便把控业务的整体进度。采购部门结合项目需求进行充分的市场调研和供应商评估，选择信誉良好、实力雄厚的供应商。在验收环节，建立明确的验收标准和流程，保证验收工作的客观公正以及对交付物的质量控制，在成品存在外观瑕疵或产品功能缺陷时及时发出预警，此外根据项目具体要求建立附属文件清单，如质量证明文件、第三方检测报告等，明确每种采购产品必须提供的文件种类和内容要求，防止因验收不严格而导致的项目交付风险。

在付款环节，财务部门进一步加强对资金支付的管理，对合同付款条款、发票、交付资料和验收单据等进行细致的审查，严格执行付款审批流程。此外，财务部及内审部对采购计划、采购标的、采购合同履行情况等进行检查，不定期审计采购数据，对于达到一定金额的采购行为，由内审部对采购过程进行监督。

2、加强供应商管理，保证供应质量和资金安全

公司进一步制定《供应商管理制度》，对供应商入库、出库、审核等一系列相关管理内容进行了约束。在供应商入库环节，明确供应商的资质要求和评估标准，通过严格的审核程序确保入库供应商的质量。对于供应商出库，规定清晰的出库条件和流程，防止不合格供应商继续参与公司采购活动。在审核方面，建立了定期审核和动态审核相结合的机制，对供应商的表现进行持续跟踪评估，及时发现并解决潜在问题，以保障公司采购供应链的稳定可靠，并降低供应商违约风险，保证资金安全。

整改责任人：总经理、财务总监、采购经理

整改部门：财务部、采购部、内审部

整改期限：已完成整改并将长期持续规范。

二、整改要求及持续整改计划

（一）你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应加强对证券法律法规和内部

控制规范体系有关要求的学习和培训，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切实完善公司治理，健全内部控制制度，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你公司应严格执行内部控制相关制度，加强采购、销售业务管理，确保会计核算和财务管理的规范性，从源头保证财务报告信息质量。

（三）你公司应高度重视整改工作，对内部控制及相关财务会计核算等方面存在的薄弱环节或不规范情形进行全面梳理和改进，切实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

持续整改计划：

1、督促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认真学习《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内部管理制度，加强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对证券法律法规的学习理解，切实完善公司治理和内控管理能力。

2、组织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参加关于证券法律法规、上市公司监管政策及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案例等的培训学习，强化其履职的合规意识、责任意识和风险意识。公司将持续安排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有关人员积极参加证监会、交易所和上市公司协会等举办的相关培训及学习，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不定期邀请外部律师事务所开展有针对性的培训，不断提高履职能力。

3、全面强化公司的财务核算基础，持续完善并优化财务制度建设，针对会计核算中存在的薄弱环节有针对性地修订、完善财务管理制度并严格执行。定期组织财务人员进行会计核算和财务管理相关的培训，着重对新颁布和修订的会计准则及监管文件进行深入解读，提升财务人员的会计核算水平和专业技能。加强业财联动，做到业务端、财务端数据相匹配，不断提升财务管控能力，确保财务部门及时获取业务进展、项目结算等资料，从源头保证财务报告信息质量。

4、根据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及时修订和完善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加强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监督与检查，持续跟进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 and 执行效果，不断改善内部控制薄弱环节，严格落实责任到岗制，确保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运行，提升内控管理质量。

三、整改总结

深圳证监局本次对公司全面而细致的检查，及时帮助公司发现问题和不足，对公司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健全内部控制、提升财务会计核算规范性和信息披露质量起到了重要的指导和推动作用。公司将以本次整改为契机，加强全体董监高及相关人员对证券法律法规的学习和培训，强化内部控制建设，夯实财务核算基础，提升专业水平和合规意识，并深刻汲取教训，认真、持续地落实各项整改措施，推动公司合规建设常态化，不断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促进公司的规范、健康、持续发展，切实维护公司及广大投资者的利益。

特此公告。

深圳国华网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二十七日